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职函〔2022〕2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建2022年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评审专家库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完善和改进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原教学大赛）制度体系，严肃赛事评审工作管理，进一步提高评审工作质量，充分发挥专业人才在评审遴选、集训指导等方面的积极作用，经研究，省教育厅决定组建2022年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评审专家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省内高等职业院校、普通本科高校、中等职业学校和职业教育相关教研单位的专任教师、行政管理和教学研究人员。

二、推荐条件

1. 熟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规律和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的理念，精通本专业（或课程）教学，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时间较长，业绩突出，具有一定的教学评审工作经验。

2. 一线教师或现任专职职教教研员，且满足以下任一条件者：

(1) 近三年（指 2019 年至 2021 年，下同）担任过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大赛（以下简称国赛）评审专家或国赛江苏代表队集训专家；

(2) 近三年担任过省职业院校教学大赛（以下简称省赛）评审组组长；

(3) 近三年获得国赛二等奖以上的选手；

(4) 近三年获得省赛一等奖的主讲选手；

(5)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职业教育类）获奖项目主要完成人（前五名）、江苏省教学成果奖（职业教育类）一等奖及以上项目主要完成人（前三名）。

(6) 全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和职业院校教学（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或江苏省职业教育行业指导委员会委员；

(7) 省第一、二批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领衔人；

(8) 现任设区市职业教育教（科）研中心组组长或学科带头人；

(9) 现任中国特色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负责人；

(10) 参加过国赛、省赛的高职院校现任教学副校长或教务处处长、中职学校校长或教学副校长，且对国赛、省赛有一定的研究（仅符合此项条件的，每校推荐不超过 2 人）。

3. 身体健康，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5 周岁，能够认真负责、客观公正履行职责，自觉接受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学大赛组委会及相关服务机构的监督与管理。

4. 无违法违纪和违反师德师风等不良记录。

三、推荐程序

1. 自主报名。符合条件且愿意参加遴选的个人可向所在单位申报。

2. 单位推荐。各单位推荐人数不限，拟参加 2022 年省赛的选手不得推荐。

中职学校和各市、县教科研机构：报名对象所在单位向所在设区市教育局报送，由设区市区教育局汇总并审核后，统一向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组委会办公室（以下简称组委办）推荐。

高职院校和本科高校汇总报名并审核后直接向组委办推荐。

3. 专题培训。组委办组织申报对象进行教学能力比赛专题培训，进一步熟悉比赛规则、评审标准等。

4. 考核认定。组委办对所有参加培训的申报对象统一进行考核，评定各参培者对赛制的熟悉程度、对作品的专业评定能力等。考核通过的参培者经组委会认定后，入选 2022 年省赛专家库。

四、报送材料

1. 《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专家候选人推荐表》（附件 1）；

2. 《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专家推荐汇总表》（附件 2）；

3. 必要的佐证材料（若满足遴选条件 3 中多项的，仅提供

排序最前的一项证明材料即可)。

请各推荐单位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前将上述材料 Word 版和盖章扫描的 PDF 文件发送至邮箱 17553860@qq.com。

组委办联系人：夏英；电话：025-83758246。

附件：1.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专家候选人推荐表

2.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专家推荐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